

旗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三次会议文件(二)

关于 2018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9 月 3 日在鄂托克旗第十七届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鄂托克旗财政局

旗人大常务委员会：

受旗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18 年财政决算（草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8 年，鄂托克财政工作在旗委、旗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指导下，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构建公共财政体系为核心，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各项决策部署，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尽职尽责、扎实工作，大力组织财政收入，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加强财源建设，强化财政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奋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为鄂托克旗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作出了新的贡献，具体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18年，全旗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23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4838万元，增长26.4%，完成调整后年度预算的100%。

分部门看：地税完成128355万元、增长24.3%；国税完成93903万元、增长12.3%；财政完成40122万元、增长94.4%。

分项目看：增值税75703万元、增长9.7%；营业税76万元、增长11.8%；企业所得税20326万元、增长29.0%；个人所得税4448万元、增长33.1%；资源税18094万元、增长14.2%；城市维护建设税22214万元、增长17.2%；房产税16635万元、增长21.7%；印花税6546万元、增长28.2%；城镇土地使用税27463万元、增长28.4%；土地增值税483万元、增长257.8%；车船税2075万元、增长8.6%；耕地占用税4120万元、下降49.2%；契税2152万元、增长113.6%；环境保护税1756万元；专项收入13938万元、增长7.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6501万元、增长156.6%；罚没收入3597万元、增长150.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5294万元、增长107.9%；捐赠收入595万元、增长501.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106万元、增长112.0%；其他收入258万元、增长486.4%。

2. 支出情况

2018年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27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6286 万元，增长 15.8%，完成调整后年度预算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682 万元；国防支出 2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2791 万元；教育支出 4640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456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6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93 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314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3458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0584 万元；农林水支出 9489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8247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76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5 万元；金融监管事务支出 526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76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374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83 万元；其他支出 112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2708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8 万元。

3. 平衡情况

2018 年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238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4172 万元，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13840 万元，上年结转 40706 万元，调入资金 45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254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956 万元，收入总计 570101 万元。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2716 万元，上解支出 26598 万元（其中：体制上解 23542 万元、专项上解 3056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614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149 万元，

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5246 万元，支出总计 497850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72251 万元。

4. 转移支付情况

2018年转移性收入共174172万元，完成调整后年度预算的100%，其中：返还性收入4898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965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19618万元。除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外，上述返还性收入，以及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中的体制补助、均衡性转移支付、旗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固定补助、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等财力性转移支付统筹用于全旗各项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保障工资正常发放、维持机构运转、维护社会稳定、确保基本民生项目等支出。其他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按照规定要求和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1) 返还性收入4898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605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480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2042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1771万元。

(2) 一般转移支付收入49656万元。其中：体制补助541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6661万元；旗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134万元；结算补助收入16859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7753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807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665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1883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754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746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80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2317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9147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2000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459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64 万元。

(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9618 万元。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辦法專款專用。其中：一般公共服務 1091 萬元，公共安全 37 萬元，教育 5235 萬元，科學技術 1272 萬元，文化體育與傳媒 976 萬元，社會保障和就業 4463 萬元，醫療衛生與計劃生育 1983 萬元，節能環保 20318 萬元，城鄉社區 471 萬元，農林水 42212 萬元，交通運輸 18554 萬元，資源勘探信息等 4116 萬元，商業服務業等 841 萬元，金融 219 萬元，國土海洋氣象等 111 萬元，住房保障 1439 萬元，糧油物資儲備 225 萬元，其他收入 16055 萬元。

5. 其他情況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做好盘活財政存量資金工作的通知》（國办发〔2014〕70 号）文件要求，將政府性基金 4500 萬元調入一般公共預算，並補充預算穩定調節基金，年末預算周轉金餘額為 0，預算穩定調節基金餘額 17149 萬元。

(二) 政府性基金決算情況

1. 收入情況

2018 年全旗政府性基金預算收入完成 16825 萬元，增長 20.5%，完成調整後年度預算的 100%。其中：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收入 14877 萬元，增長 17.2%；城市基礎設施配套費收入 1774 萬元，增長 8347.6%；污水處理費收入 174 萬元，增長 6.1%。

2. 支出情況

2018 年全旗政府性基金預算支出 16460 萬元，減少 8.3%，完

成调整后的 100%。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基金支出 1 万元，减少 99.2%；城乡社区事务基金支出 15299 万元，减少 3.4%；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 826 万元，减少 52.3%；债务付息支出和发行费支出 334 万元，增长 39.8%。

3. 平衡情况

2018 年全旗政府性基金收入 1682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0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2814 万元，上年结转 4446 万元，收入总计 44589 万元；全旗政府性基金支出 16460 万元，调出资金 45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588 万元，支出总计 26548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8041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

2018 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0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根据现行国有资本经营政策规定，2018 年底我旗国有企业均利润较低且属于转型发展阶段，收益均不上缴，因此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入、支出全部为零。

（四）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2018 年，我旗社保基金总收入 92761 万元，完成调整后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减少 11673 万元，下降 11.18%；总支出 56441 万元，完成调整后年度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加 9417 万元，增长 20.03%；本年收支结余 3632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2073 万元。

（五）以前年度结转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结转以前年度专项资金 10.93 亿元，当年累计兑付 8.03 亿元，剩余 2.9 亿元。

二、认真落实各项重点政策，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

1.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稳步推进

2018 年 9-12 月化解全口径债务 7.8 亿元，其中化解隐性债务 7.16 亿元，完成 2018 年度化债任务的 126.25%，化解限额内债务 0.64 亿元。分措施看，预算安排化解 1.55 亿元、资产处置化解 0.12 亿元、核销化解 2.55 亿元、审计核减化解 0.08 亿元、平台剥离化解 3.5 亿元。

2. 精准脱贫巩固提升

2018 年，兑付扶贫资金 1324 万元，上级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 313 万元，易地扶贫资金 755.68 万元。同时，为加强执行监控、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鄂尔多斯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结合我旗实际，制定并印发了《鄂托克旗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目前，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已按自治区要求正式上线运行，并按要求及时进行相关业务的操作。

3. 污染防治逐项跟进

我旗高度重视中央环保督查问题的整改，积极配合环保等相关部门抓好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全力支持棋盘井、蒙

西地区环境综合整治。全力做好本级预算资金的保障工作，围绕年初预算，通过调整预算、项目整合等方式，加大环保资金的预算安排力度，我旗全年兑付上级环保专项资金 6745 万元；积极争取到上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共计 1.82 亿元。

（二）保障民生和重点领域支出。

民生支出 34.60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8%；财政八项支出 23.7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7.6%。全年教育累计投入 4.64 亿元，改善了校舍安全建设、办学条件，全面加固了棋盘井实验小学、碱柜村小学教学楼，续建苏米图幼儿园工程，保障 140 名农村牧区教师误餐补助和交通费，保障贫困学生补助资金 993 万元，受助人达 3293 人次，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年累计培训教师 2336 人次；社会保障支出达 3.62 亿元，及时足额发放全旗 7545 名企业退休人员、10921 名城乡居民的退休金，3147 名民政优抚困难群众的救济资金及 5371 名 70 周岁以上老人的高龄津贴等民生补贴资金；农林水支出达 9.49 亿元，保障了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全面落实了各类扶贫资金、生态保护政策、惠农补贴政策，拨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农机购置等补贴资金；交通运输支出 2.82 亿元，全面落实了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财政补助政策，全年共拨付城市公交、农村客运、出租车成品油价格补贴资金 1898 万元。

（三）逐步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2018 年，我旗举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评价管理理论与实操专

题培训班，邀请北京中泽融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总监常珍珍、上海市绩效评价师梁刚教授分别就“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顶层设计和预算编制阶段的实施路径”、“绩效运行监控理论知识与实务操作”、“绩效评价操作实务”进行了细致的讲解。培训涉及财政局各业务股室相关人员及各苏木镇、旗直预算部门的主管会计和项目主要负责人，逾400余人。在全旗上下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为绩效管理中期监控及绩效自评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一) 2018年债务总体情况

2018年，政府性债务期初余额为410273万元，债券转贷收入为8536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1729万元，政府性债务年末余额共计455699万元，合理控制在自治区下达我旗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内。

(二) 2018年债务分项情况

1. 一般债务情况

2018年，期初余额395080万元，债券转贷收入为6254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1729万元，年末余额423859万元。

2. 专项债务情况

2018年，期初余额15193万元，债券转贷收入2281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588万元，年末余额31840万元。

各位委员，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财政局肩负重要使命，面临繁重任务，我们将再接再厉、鼓足干劲，把旗委、政府关于财政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落到实处、抓出成效。同时，广大干部要主动适应新形势，提高政治站位，提升业务本领，锤炼过硬作风，努力完成财政预算任务和财政各项工作目标，为加快建设富裕富有、美丽美好、繁荣繁盛的现代化鄂托克作出新的更大贡献。